

從追討耶戶家的罪

論 王權 與 神權 (下)

文／陳勝全

圖／天恩



真理專欄
查經

神揀選祂的僕人，原是作為祂的代行者，是祂所用的器皿。

五. 王權與神權——王權和神權的互動關係

從《何西阿書》論及君王的偏頗行為，以及他們在信仰墮落的權責上，對於王權和神權之關係，就可以建立一個整體的概念。

君王藉由所擁有的權力：對外，護衛國家的尊嚴和安全，所以要統率全軍抵禦外侮，保障百姓的生命財產；對內，則維持一個安定而富庶的社會，使百姓安居樂業，故強國強民是君王當有的職責和目標，因此，責無旁貸的要促進全民同心同德。但往往事與願違，這些君王王位或有輕易而得（世襲），或靠武力取之不易，當大權在握時，就恣意妄為盡情揮霍，忘了自己是誰了。

有鑒於此，與其說是出於神人摩西的智慧，倒不如說是出於神給他的智慧，在摩西離世之前，特為後世選民整編一份流傳千古的生活指南，也就是《申命記》，明示他們有朝一日，選民必設立君王，要他們遵守的原則。摩西思考的周密和他畢生經歷必有很大的

關係：他曾經有王族權貴的生活體驗，對法老的權勢不但知之甚詳，也因致人於死，成了被追捕的亡命之徒，躲到遠遠的米甸曠野。所以對王權的利害關係，不僅點滴在心也看得最透澈。爾後四十年的曠野操練中，他憑著神給他的權柄和神能的同在，管理數百萬人口，也是選民的領袖。然而他的感受卻和百姓全然不同，在以色列百姓所認定的苦難、乾旱、缺乏、漫漫無際的曠野之途，對摩西而言則甘之如飴，他看的是「神的作為」，他憑恃的是「神的帶領」，他重視的是「和神美好的關係」，所以一心順服神的指引，若非如此，有誰能忍受數百萬選民一再的怨讟、毀謗、叛離、悖逆。

他深信神在選民中的絕對性：絕對要有神的同在，絕對要有神的帶領，絕對要有神的賞賜，絕對要有神的保守，絕對……。所以當他在制定法規條款時，必先站在神的旨意而思考，從不憑著一時的人意，事實上也唯有如此，凡事才有所成。一百二十年的三大經歷，使他肯定了「唯有神」，「唯有耶和華這位神」，「唯有祂是神」。

是故，他在制定君王的條款時，作了非常正確、簡明、而且周延的要求：

到了耶和華——你神所賜你的地，得了那地居住的時候，若說：「我要立王治理我，像四圍的國一樣。」你總要立耶和華——你神

所揀選的人為王。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；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。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，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，為要加添他的馬匹，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：「不可再回那條路去。」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，恐怕他的心偏邪；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他登了國位，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，為自己抄錄一本，存在他那裡，要平生誦讀，好學習敬畏耶和華——他的神，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和這些律例，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，偏左偏右，離了這誠命。這樣，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，在國位上年長日久（申十七14-20）。

祂是賜生命的主，也是賞賜權柄和財富的主，祂是國家命運的操控者，更是萬邦的主宰，萬王之王、萬主之主。這是律法所表明的重點，任何一位君王，要能在物質的索求上嚴加自持，一定要嚴守九項原則，也就是「四不」和「五要」，所謂四不，就是：

- a. 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。
- b. 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，為要加添他的馬匹。
- c. 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，恐怕他的心偏邪。
- d. 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
- e. 要為自己抄錄一本律法書，還要平生誦讀，要自己保存，要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和這些律例，要學習敬畏耶和華——他的神。

「這樣，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，在國位上年長日久。」所以神權至上，要使國位年長日久，遵守神的律是至高的方法，這也是神向選民確切的承諾，也是有條件的祝福。把抄錄律法書作為新君登基之後的首件工作，並且以不算短的篇幅來說明此事，可見敬畏神遵守祂的命令，建立與神親密的關係是何等的重要。

既然如此，應該以何種態度正確的看待神權和王權呢？

1. 王權原是出於神的賞賜

南朝的猶大國和北朝的以色列國，他們在政權的轉移上顯然有極大的不同。猶大國自從大衛以來以世襲為原則，除了亞他利亞的篡奪王位（841-843B.C.），以致大衛王朝在傳承稍有轉移之外（代下二二10-二三15；王下十1-16），一直到被擄外邦為止，始終維持世代相傳。北朝前後有九個王朝，每個王朝的開創大都是流血改變中政權的轉移。兩朝長期如此的狀況，故此南朝的君王視坐擁王位是天經地義的事，反正都是父死子襲。北朝的君王也視槍桿子出政權，無形中就拋棄權位是來自神的看法。以耶戶為例，神藉由以利亞、以利沙，經由先知的學生去膏他為王，自此掀起了耶戶的政權革命，然而在他取得王權之後，他不願意在信仰上歸向神，反倒轉向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的罪，去拜金牛犢，如同耶羅波安一般，藉著這個信仰掌握北朝的民心（王上十二25-33）。王權的轉移正如先知的宣告，但信仰的回歸如同何西阿所感慨的：「如同早晨的雲霧，又如速散的甘露」（西六4）。在神原訂的旨意上沒有意義。

取代掃羅王朝而為王的大衛深諳此理，在他國勢極盛之際，雖抱著感恩的心要為神建殿被拒，但他仍為兒子將來建殿所需而極力奉獻，其值無以估計。在會眾面前他如此稱頌神說：

耶和華——我們的父，以色列的神是應當稱頌，直到永永遠遠的！耶和華啊，尊大、能力、榮耀、強勝、威嚴都是祢的；凡天上地下的都是祢的；國度也是祢的，並且祢為至高，為萬有之首。豐富尊榮都從祢而來，祢也治理萬物。在祢手裡有大能大力，使人尊大強盛都

出於祢。我們的神啊，現在我們稱謝祢，讚美祢榮耀之名！我算什麼，我的民算什麼，竟能如此樂意奉獻？因為萬物都從祢而來，我們把從祢而得的獻給你。我們在祢面前是客旅，是寄居的，與我們列祖一樣。我們在世的日子如影兒，不能長存。耶和華——我們的神啊，我們預備這許多材料，要為祢的聖名建造殿宇，都是從祢而來，都是屬祢的。」（代上二九10-16）。大衛開創了王朝的大業，把國勢推向鼎盛，但真正的成功是他的信仰。他一心追求神，或卑微，或危險，或順利，或得意，他都非常的了解，「尊大、能力、榮耀、強勝、威嚴都是神的」、「天上地下的都是神的」、「國度也是神的」、「豐富尊榮都從神而來」、「使人尊大強盛都出於神」、「萬物都從神而來」、「……從神而來」、「都是屬神的」。大衛在他意氣風發的時刻，仍能認定這位賞賜萬物的神是他尊榮的來源，我們不能不佩服他美好的信心和正確的態度。



2. 神要把王權給誰就給誰

神權最大的彰顯就是神要把權柄、地位給誰就給誰，這是服在神權下的選民應有的認識。神的預知和預定是人不易了解的，神的旨意是美善的，祂有主權把權位賜他所要給的人，而此人的良莠則另當別論。同樣的，權位和財利上，人也不用刻意追逐索求。畢竟凡事有定期，天下萬物有定時（傳三1），賞賜的是神，收取的也在神（伯一20）。神要給誰，那人少不了；神不給人，縱然用盡手段，最終仍得不著，甚至因手法的惡劣而滿身腥。

大衛王朝既是神所訂定的天則（撒下七4-29），就無人可以任意撼動。然而在王朝的歷史中就出現了政權異動的情形，也就是亞哈謝的母親亞他利雅的篡位事跡：「亞哈謝的母親亞他利雅見她兒子死了，就起來剿滅猶大王室。」（代下二二10）。她是取得了王位，一時擁有王權，但也不過六年而已，最後，王位仍歸大衛家，她又得到什麼？不過是昨日黃花，導致命喪黃泉，遺臭萬年。

3. 世上的君王僅是神的代行者

神揀選祂的僕人，原是作為祂的代行者，是祂所用的器皿，而不是大權在握就自以為大，甚至目中無神，故此，王權絕對不可抵抗神權。

摩西在西乃之律中，一再的強調要遵行神的律例，他說：「所以，你要謹守遵行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誠命、律例、典章。你們果然聽從這些典章，謹守遵行，耶和華——你神就必照祂向你列祖

◀ 大衛在他意氣風發的時刻，仍能認定這位賞賜萬物的神是他尊榮的來源。

所起的誓守約，施慈愛。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誠命，你們要謹守遵行，好叫你們存活，人數增多，且進去得耶和華向你們列祖起誓應許的那地。你要謹守耶和華——你神的誠命，遵行祂的道，敬畏祂。以色列啊，現在耶和華——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敬畏耶和華——你的神，遵行祂的道，愛祂，盡心盡性事奉祂。」（申七11-12，八1、6，十12）。「遵行」的意義就是謹守誠命、律例、典章；施行祂的道，就是愛祂，盡心、盡性事奉祂。不作其他解。

大衛之所以將約櫃運入耶路撒冷置於城中，又有意為神建殿，並非塑造自我的權威和榮耀，而是願在這位大能的神之面前事奉祂，作為祂的代行人，為神代管以色列民，所以他說：「願祢的名永遠堅立，被尊為大，說：『萬軍之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，是治理以色列的神。』」這樣，祢僕人大衛的家必在祢面前堅立。我的神啊，因祢啟示僕人說，我必為祢建立家室，所以僕人大膽在祢面前祈禱。耶和華啊，惟有祢是神，祢也應許將這福氣賜給僕人。」（代上十七24-26）

神本是選民的君王，祂統治大地，更統治以色列國，祂是聖民真正的大君王。然而祂立王統治祂的國度，必堅立祂所立的國度，惟獨要求以色列百姓遵守祂的道，虔誠的事奉祂。故所立的君王是神權的代理人，他們都是神的器皿，神的僕人，行事絕對不得違背神。所以王權「不可」，也「不能」超越神權。

4. 歸向神者王權得蒙保守

為了掌握王權，北朝歷來的君王無一不使盡自己的手段和方法，卻從沒有一位君王尊重神權，認定王權乃出於神，並建立王權和神權的良性關係。何西阿先知的時期，這些君王也都是如此。但先知諷刺、責備他們說：「以色列

列啊，你與我反對，就是反對幫助你的，自取敗壞。你曾求我說：給我立王和首領。現在你的王在哪裡呢？治理你的在哪裡呢？讓他在你所有的城中拯救你吧！我在怒氣中將王賜你，又在烈怒中將王廢去。以法蓮的罪孽包裹；他的罪惡收藏。產婦的疼痛必臨到他身上；他是無智慧之子，到了產期不當遲延。」（何十三9-13）

這就是他們的愚昧無知，豈不知唯有一心向著賜給他們王座的神，他們才能擁有當日的王位和尊貴。正如先知所諷刺的，他們如無知的產婦，疼痛臨到尚不自知，甚至無知的程度如胎兒已到落地的那一刻：不知神給他們的恩典，不知權柄是來自神，不知災難從何而來，他們不知道的何其多，卻始終遠離那賞賜王權，反對、背叛幫助他們的神而自取敗壞（何十三9）。

所以先知在本卷的最後，向他們宣告：「以色列啊，你要歸向耶和華——你的神；你是因自己的罪孽跌倒了。當歸向耶和華，用言語禱告祂說：求祢除淨罪孽，悅納善行；這樣，我們就把嘴唇的祭代替牛犢獻上。我們不向亞述求救，不騎埃及的馬，也不再對我們手所造的說：你是我們的神。因為孤兒在祢——耶和華那裡得蒙憐憫。我必醫治他們背道的病，甘心愛他們；因為我的怒氣向他們轉消。我必向以色列如甘露；他必如百合花開放，如利巴嫩的樹木扎根。他的枝條必延長；他的榮華如橄欖樹；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香柏樹。曾住在他蔭下的必歸回，發旺如五穀，開花如葡萄樹。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酒。以法蓮必說：我與偶像還有什麼關涉呢？我——耶和華回答他，也必顧念他。我如青翠的松樹；你的果子從我而得。誰是智慧人，可以明白這些事；誰是通達人，可以知道這一切。因為，耶和華的道是正直的；義人必在其中行走，罪人卻在其上跌倒。」（何十四1-9）

何西阿和所有的先知類同，他規勸的不單是國中的百姓，而是那些影響百姓信仰最大的祭司、利未人和國中執政的、掌權的，涵蓋君王、官長，以及地方的長老、牧者，勸勉他們不但信仰要歸回，更要明白今日他們所擁有的權柄勢力，絕對不是靠著人意的索求可得，國家也不是靠個人的魅力和手段統治。真正治理神國的，是神祂自己，因為祂是萬主之主，萬王之王。他們務要持守從神那裡而得的律法，遵守祂的道，如何西阿先知對他們所勸告的：

- a. 一定要歸向神，不要再尋求其他的神明偶像，並且要徹底與偶像斷絕關係。
- b. 要除淨一切的罪孽悅納善行，這些行為勝於獻祭。
- c. 不要向亞述求救，不騎埃及的馬，也就是不要借助外力，只要一心靠施憐憫的神。

總結

就像神在《何西阿書》上說：那本來不是我子民的，我要稱為「我的子民」；本來不是蒙愛的，我要稱為「蒙愛的」。

「歸向」一詞，一直是所有先知書所呼籲和期待。單單何西阿一書連同「歸回」一詞（三5），總計提了十二次（三5，五4，六1，七10、16，十一5、7，十二6，十四1-2。值得注意的是三章5節的小字，特別註明歸回就是「回心轉意」。

自從選民建國以來，信守律法的時期老是斷斷續續，很少甘心事奉把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家領出的神，反倒輕易的隨著外族去事奉神所厭惡的假神，以致犯了邪淫。及至王朝時期，原以為這些君王都能領銜帶頭，引導祭司利未人和百姓們一同專心事奉神，結果答案還是否定的。尤其是北朝的君王，沒有一位行善的，

全都行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」（王上十五26、34，十六19、25、30，二一20、25，二二52；王下三2，八18、27，十三2、11，十四24，十五9、18、24、28，十七2），直到末代君王何細亞的時候，仍然硬著頸項讓國家滅亡，也不願聽從先知呼喚，回頭歸向神。使徒保羅在談到信仰的歸回時，他曾引用了《何西阿書》的一段話：「就像神在何西阿書上說：那本來不是我子民的，我要稱為我的子民；本來不是蒙愛的，我要稱為蒙愛的」（羅九25）。這是神慈愛的呼聲，然而選民始終是不願意悔改歸回。

我們務要了解，在整個歷史的事件中，對於今天的教會，必存在著警示和屬靈的重要意涵，如果我們能從王位的得失中，學到事奉上的實際教訓，進而從先知的指責中重建信仰的倫理規範，則「王權」和「神權」的良好互動，必有助於今日教會的牧養和領導人物信德的培養，建設一個合神旨意的屬靈教會。絕不可只顧自我，一味汲營於角逐世上的權位和名利，也切忌讓慾望填心，敗壞自我的品德。保羅對以弗所教會眾人說：「我們各人蒙恩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。」（弗四11），我們各人就當按著主量給我們的恩賜，去事奉這位大權能的主就是了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赫伯特著，耶林譯。《丁道爾舊約《聖經》註釋何西阿書》。（台北），校園書房出版社，1998。
2. 蔡梅曦著。《何西阿書釋義》。（台中），棕樹文教基金會，2001。
3. 蘇穎智著。《何西阿書長遠受苦的愛》。（香港），天道書樓有限公司，1999。
4. 歐爾德著，許純欣譯。《列王紀注釋》。（台北），基督教文藝出版社，1993。
5. 華爾頓，梁潔瓊譯。《舊約年代表》。（台北），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，1982。

